

2022 年度长沙市审计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长沙市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组对长沙市审计局（以下简称为“市审计局”）2022 年度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市审计局为市一级预算单位，单位机构包含市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秘书处、机关党委、政府投资审计专业局、局机关及 1 个所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长沙市政府投资重点项目审计中心（长沙市国有企业审计中心）。局机关共有 23 个内设机构：办公室、法规审理处、电子数据审计处、财政审计一处、财政审计二处、财政审计三处、行政事业审计一处、行政事业审计二处、行政事业审计三处、农业农村审计处、金融与社会保障审计处、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审计处、企业审计一处、企业审计二处、企业审计三处、经济责任审计一处、经济责任审计二处、经济责任审计三处、政策跟踪审计处、涉外审计处、计划执行处、内部审计指导监督处、人事处。

二、部门预算资金安排、管理、使用情况

2022 年年初预算 5,989.32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779.50 万元，

调整后预算数合计为 6,730.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67.49 万元，项目支出 2,162.63 万元。2022 年度决算支出 6,479.2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436.59 万元，项目支出 2,042.61 万元。

三、部门产出成果及效益情况分析

(一) 聚焦“资金”强化审计监督

市审计局重点对市本级预算执行及决算草案编制情况、7 个一级预算单位进行现场审计，对其他 95 个一级预算单位开展专项审计调查，实现了一级预算单位审计全覆盖，截至 2023 年 3 月底，市本级审计工作报告反映的问题整改率达 95.30%。

(二) 聚焦“项目”强化审计监督

市审计局按年初审计计划对暮坪湘江特大桥等 5 个重大政府投资项目开展阶段性跟踪审计，有效提高了政府投资资金使用绩效。市审计局完成了政府投资领域 3 个专项审计项目，促进政府投资规范安全使用。市审计局完善财政评审“再监督”机制，提出加强造价咨询供应商评审质量把关、完善评审中心内控制度等建议，助力提升财政评审质量。

(三) 聚焦“民生”强化审计监督

市审计局持续对 4 个区县市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情况开展专项审计，出台农机补贴制度 11 项，助力乡村振兴示范市建设。市审计局系统开展重点民生资金专项审计，重点对城建、交通两大类民生专项资金及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工伤保险基金开展审计。市审计局首次开展燃气特许经营专项审计，重点关注

燃气特许经营相关资产管理、燃气优惠政策执行、燃气安装以及物资采购、燃气工程实施等情况，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利益。

（四）聚焦“权力”强化审计监督

市审计局结合预算执行审计、国企审计，聚焦城建、城管、卫健等重点行业，对 14 家单位的 22 名县处级领导干部开展经济责任审计，加强对“一把手”的审计监督，密切关注重大政策落实、事业发展推动、财政财务管理、公共资源交易、党风廉政建设等情况，促进领导干部履职尽责、规范用权。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部分项目预算编制不精准

个别项目预算编制不精准，实际资金需求与预算有偏差。

（二）部分资金使用欠规范

经检查，发现资金使用存在下列不规范的情形：项目支出调剂使用，资金涉及 13.10 万元；部分项目资金提前支付，资金涉及 8.88 万元；部分项目资金延后支付，资金涉及 45.19 万元；个别费用报销欠规范。

（三）政府采购程序不规范

2022 年购买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力量协助审计，支出 248.59 万元，单个审计项目的购买费用基本在 5 万元以下以及 5-10 万元不等，采用自行直接采购或自行询价采购的方式购买服务，未履行政府购买公开招标程序。

(四) 项目未如期完工

经检查，存在部分项目未如期完工的情形。如：审计应用系统二期项目未完成试运行和竣工验收工作、数据分析中心建设项目逾期完工。

(五) 项目管理有欠缺

经检查发现，在项目管理过程中，主要存在个别项目实施时间早于审批时间、个别项目采购内容与事前申请不一致、部分项目验收单均填写不完整，无验收时间、验收意见等问题。

(六) 合同签订欠规范

经检查，发现存在 2 例合同无签订日期的情形。

五、建议

(一) 科学编制资金预算，全面提高预算编制水平

市审计局应结合预算资金的实际执行情况和当年的工作任务情况，在实事求是的基础上分析各项目的必要性及所需资金，合理确定资金需求，科学编制资金预算，维护预算编制的严肃性，全面提高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

(二) 规范预算资金使用，强化预算资金刚性约束

一是规范预算资金使用，严格按预算批复的用途使用资金，项目资金严禁随意调剂使用；二是资金支出严格遵循合同条款，做到不提前、不延后；三是加强财务监督，严格财务审核工作，退回不合要求的费用报销资料。

（三）落实公开招标程序，促进采购项目依法依规

市审计局应严格遵照相关制度及流程进行采购，需执行公开招标程序的项目不得以化整为零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对政府采购项目进行拆分，要落实公开招标程序，促进采购项目依法依规。

（四）加快系统验收进度，确保审计工作提质增效

一是加快推进大数据审计应用系统二期建设的调研进度，保障系统开发建设，推动系统的试运行和验收；二是重视培训工作，在试运行和验收阶段尽快组织大数据审计应用系统二期的相关培训，为审计工作提质增效。

（五）完善项目审批验收，提高项目精细化管理水平

一是完善项目审批程序，严格按照制度和流程实施项目，做到先审批、后执行，避免审批流于形式；二是规范项目验收，重视细节工作，做到验收信息填写完全，验收程序公正规范，验收资料归档完整，提高项目精细化管理水平。

（六）健全合同管理制度，完善项目合同签订流程

一是健全合同管理制度，进一步明确职责分工，强化责任落实，提高工作效率，促进合同管理制度化、规范化；二是完善合同签订流程，做好合同签订的事前、事中、事后审核工作，避免关键合同要素的缺失。

六、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工作组从目标设定、预算配置与执行、预算与资

产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 5 个方面对市审计局 2022 年度的部门整体支出资金使用、管理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综合评价得分 90.66 分，评价等级为优。